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金融集團

**HONG KONG FINANCE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IMITED**  
**香港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

**盈喜預告**  
**補充公佈**

茲提述香港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就其盈喜預告而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溢利將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增加不少於200%。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對目前可得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評估而作出，有關管理賬目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公司仍在落實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一日前刊發之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年度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香港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智銘博士 *G.B.S., J.P.*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榮譽主席兼高級顧問為鳩山由紀夫博士；董事會包括八名執行董事許智銘博士 *G.B.S., J.P.*、尼爾·布什先生、徐世和博士、許峻嘉先生、曹宇先生、任前先生、藍國慶先生 *M.H., J.P.* 及藍國倫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增武先生、顏錦彪先生、譚澤之先生及馬健凌先生。